

哈药集团人民同泰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间接控股股东哈药集团增资扩股事宜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2019年12月9日，哈药集团人民同泰医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接到公司间接控股股东哈药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哈药集团”）的通知，哈药集团已于2019年12月9日完成增资扩股事宜的外商投资企业变更备案工作，哈药集团本次增资扩股事宜的全部程序已履行完毕。现将相关情况说明如下：

一、增资扩股事宜已履行的相应程序

2018年9月29日至2018年9月30日，哈尔滨市国资委党委会召开2018年第20次会议并形成《会议纪要》，会议听取、讨论并同意产权管理处关于重启哈药集团混改有关事宜的汇报。

2018年11月12日，哈药集团根据哈尔滨市国资委的通知要求召开董事会，决定启动哈药集团增资扩股相关事宜。

2019年4月24日，哈药集团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审议《哈药集团增资扩股方案的议案》，哈药集团拟通过增资扩股形式引入不超过三家投资者以推进哈药集团混改事宜。

2019年5月27日，哈尔滨市人民政府下发《关于同意哈药集团增资的批复》（哈政发【2019】28号），原则同意哈药集团本次增资扩股方案。

2019年5月29日，哈药集团通过哈尔滨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对外发布《哈药集团有限公司增资公告》公开征集增资扩股事宜的意向投资者。

2019年7月29日，哈药集团收到交易中心出具的《哈药集团有限公司

增资项目意向投资者登记情况的函》，公告期内哈药集团征得 2 家意向投资者，其中，重庆哈珀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重庆哈珀”）拟认缴注册资本占本次增资后哈药集团注册资本的比例为 10%，天津黑马祺航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黑马祺航”）拟认缴注册资本占本次增资后哈药集团注册资本的比例为 5%。

2019 年 8 月 8 日，哈药集团召开董事会，确认哈药集团通过哈尔滨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征集到的两名投资者重庆哈珀、黑马祺航符合相应的投资者资格条件及要求。

2019 年 8 月 9 日，哈药集团及其原股东与重庆哈珀、黑马祺航签署《增资协议》。同日，哈药集团接到哈尔滨市国资委《关于哈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间接转让有关问题的批复》（哈国资发【2019】56 号）。

2019 年 8 月 12 日，公司披露《关于间接控股股东权益变动的提示性公告》及《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2019 年 8 月 13 日，哈药集团完成增资扩股事宜的工商变更。

2019 年 8 月 15 日，公司披露哈药集团送交的《要约收购报告书摘要》，因哈药集团进行增资扩股触发本次全面要约收购，哈药集团作为要约收购人确定要约价格为 6.65 元/股。

2019 年 8 月 23 日，哈药集团发布《哈药集团人民同泰医药股份有限公司要约收购报告书》，要约期自 2019 年 8 月 27 日至 2019 年 9 月 25 日。

2019 年 9 月 12 日，公司董事会披露《关于哈药集团有限公司要约收购事宜致全体股东报告书》。

2019 年 9 月 7 日、9 月 12 日、9 月 21 日，公司分别披露《哈药集团要约收购公司股份之提示性公告》。

2019年9月27日，公司披露《关于哈药集团有限公司全面要约收购股份结果暨股票复牌的公告》，根据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提供的数据统计显示，在2019年8月27日至2019年9月25日要约收购期限内，预受要约户数6个，共计3,610股股份接受哈药集团发出的要约。

2019年10月8日，公司披露《关于哈药集团有限公司全面要约收购公司股份交割完成的公告》，哈药集团已于2019年9月30日完成本次要约收购清算过户手续，要约完成后哈药集团通过哈药股份直接、间接持有公司股份比例合计为74.8244%。

二、增资扩股事宜的进展

哈药集团已于2019年12月9日就本次增资扩股事宜取得哈尔滨市企业和投资服务局出具的《外商投资企业变更备案回执》（编号：哈投资备201900155），哈药集团本次增资扩股事宜已履行全部程序。

三、哈药集团增资扩股事宜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增资仅为公司间接控股股东哈药集团层面的股权变动，对本公司的日常经营没有直接影响，本公司的日常经营稳定。

哈药集团本次增资扩股事宜完成后，哈药集团由国有控股企业变为国有参股企业，哈药集团的控制权由哈尔滨市国资委拥有变更为无实际控制人，公司实际控制人也由哈尔滨市国资委变更为无实际控制人。

特此公告。

哈药集团人民同泰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九年十二月十日